

证券代码：920038

证券简称：森合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3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座 2203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阙山东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冯向阳、陈琤、马念谊、杨金林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113,20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06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8,539.2 万元增加至 10,450.5201 万元，总股本由 8,539.2 万股增加至 10,450.5201 万股。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6]13172 号）。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鉴于公司上述注册资本、股本变化、公司类型变化以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拟对《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名称为《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上述变更以登记机关最终备案的内容为准，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就上述事项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

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闲置自有资金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合计为人民币 79,5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额度为 5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 29,500 万元），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因此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进行委托理财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等闲置自有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公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进行委托理财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且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87,247,557.9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86,172,978.10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具体如下:

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04,505,2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2,252,600.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

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6-07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